福嚴推廣教育班第33期

**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5**

**〈除業品第十〉**

**（大正26，45a18-47a24）**

釋厚觀（2017.04.22）

**貳、廣釋易行道**

**（壹）稱念諸佛、菩薩名號**（承卷5〈09易行品〉）

**（貳）又應憶念、禮拜，以偈稱讚諸佛及諸大菩薩**（承卷5〈09易行品〉）

**（參）復應行「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」四法**

**一、總標四法**

問曰：但憶念阿彌陀等諸佛，及念餘菩薩得阿惟越致，更有餘方便耶？

答曰：求阿惟越致地者，非但憶念、稱名、禮敬而已，復應於諸佛所**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**。[[1]](#footnote-1)

**二、別釋四法**

問曰：是事何謂？

答曰：

**（一）釋「懺悔法」**

**1、於佛前發露懺悔，若行業應墮三惡道受報者，願於今生受**

（1）舉偈總說

**十方無量佛，所知無不盡，我今悉於前，發露**[[2]](#footnote-2)**諸黑惡。**[[3]](#footnote-3)

**三三合九種，從三煩惱起，今身若先身，是罪盡懺悔。**

**於三惡道中，若應受業報，願於今身償，不入惡道受。**（45b）

（2）別釋

A、於十方佛前發露懺悔

**十方諸佛**者，現在一切諸佛，命根成就未入涅槃。**十方**，名四方、四維[[4]](#footnote-4)、上下。

**佛**，名所應知事，悉知無餘。

**發露**者，於諸佛所，發露一切罪，無所覆藏，後不復作，如堤[[5]](#footnote-5)防水。

**黑惡**[[6]](#footnote-6)者，無智慧明故多犯眾惡，若不善法、若隱沒無記[[7]](#footnote-7)。

B、懺悔今世、先世煩惱所起諸罪業

**三三種**者，身、口、意生惡；現報、生報、後報；自作、教他作、隨喜作。

**從三**種**煩惱起**，三種煩惱，謂**欲界繫**、**色界繫**、**無色界繫**；若助**貪欲**煩惱、若助**瞋恚**煩惱、若助**愚癡**煩惱；若**上煩惱**、若**中煩惱**、若**下煩惱**。

**今身、先身盡懺悔**者，今世、先世所作眾惡，盡悔無餘。

C、願三惡道業，能於今身償，不入惡道受

**地獄**者，八種熱地獄[[8]](#footnote-8)、十種寒氷地獄[[9]](#footnote-9)。

**畜生**者，若地生、若水生，若無足、若二足、若多足。

**餓鬼**者，食唾、食吐、食[[10]](#footnote-10)蕩[[11]](#footnote-11)滌[[12]](#footnote-12)汁、食膿血屎尿等。

**若我行**[[13]](#footnote-13)**業應於此三惡道受者，願令是罪此身現受**、若後身受，莫於地獄、餓鬼、畜生中受。[[14]](#footnote-14)

**2、菩薩修習「懺悔罪業」之方法**

（1）先禮敬現在十方諸佛

復次，佛自說懺悔法。若菩薩欲懺悔罪，應作是言：「我於今現在十方世界中，諸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轉法輪、雨法雨、擊法鼓、吹法蠡[[15]](#footnote-15)、建法幢，以法布施滿足眾生，多所利益、多所安隱，憐愍世間饒益天人。

（2）次懺三毒所起諸罪業

我今以身、口、意，頭面禮現在諸佛足，諸佛知者、見者、世間眼、世間燈。我於無始生死已來，所起罪業，為貪欲、瞋恚、愚癡所逼故。

（1）或不識佛、不識法、不識僧。

（2）或不識罪福。

（3）或身、口、意多作眾罪[[16]](#footnote-16)。

（4）或以惡心出佛身血。

（5）或毀滅正法。

（6）破[[17]](#footnote-17)壞眾僧。

（7）殺真人[[18]](#footnote-18)阿羅漢。

（8）或自行十不善道，或教他令行，或復隨喜。

（9）若於眾生，有不愛語。

（10）若以斗秤[[19]](#footnote-19)欺誑（45c）侵人。

（11）以諸邪行惱亂眾生。

（12）或不孝父母。

（13）或盜塔物及四方僧物。

（14）佛所說經戒或有毀破。

（15）違逆和尚[[20]](#footnote-20)、阿闍梨。

（16）若人發聲聞乘、辟支佛乘、發大乘者，惡言毀辱、輕賤、嫌恨。

（17）慳嫉覆心故，於諸佛[[21]](#footnote-21)所或起惡口，或說是法非法、說非法是法。

（3）於諸佛前盡皆發露，願三惡道罪於今世現受

今以是罪，於現在諸佛知者、見者、證者所盡皆發露，**不敢覆藏，從今已後不敢復作。**

若我有罪，應墮地獄、畜生、餓鬼、阿修羅中，不值三尊[[22]](#footnote-22)，生在諸難，**願以此罪今世現受。**

（4）如三世諸菩薩所懺諸惡罪業，亦如是發露懺悔

如過去諸菩薩求佛道者，懺悔惡業罪，我亦如是發露懺悔，不敢覆藏，後不復作。

若今諸菩薩求佛道者，懺悔惡業罪，我亦如是發露懺悔，不敢覆藏，後不復作。

如未來諸菩薩求佛道者，懺悔惡業罪，我亦如是發露懺悔，不敢覆藏，後不復作。

如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菩薩求佛道者，懺悔惡業罪，已懺悔、今懺悔、當懺悔，我亦如是懺悔惡業罪，不敢覆藏，後不復作。

（二）釋「勸請法」

問曰：汝已說懺悔法，云何為勸請[[23]](#footnote-23)？

答曰：

1、舉偈總說「勸請」義

**十方一切佛，現在成道者，我請轉法輪，安樂諸眾生；**

**十方一切佛，若欲捨壽命，我今頭面禮，勸請令久住。**[[24]](#footnote-24)

2、別釋

**（1）勸請之內容**

**A、請佛轉法輪，安樂諸眾生**

（A）釋「轉法輪」

a、說四聖諦義三轉十二相

**轉法輪**者，說四聖諦義三轉十二相[[25]](#footnote-25)：

（1）是苦諦、是苦集、是苦滅、是至苦滅道，是名一轉四相。

（2）是苦諦應知、是苦集應斷、是苦滅應證、是至苦滅道應修，是名第二轉四相。

（3）是苦諦知已、是苦集斷已、是苦滅證已，是至苦滅道修（46a）已，是名第三轉四相。

**四相**者，四諦中生眼、智、明、覺。[[26]](#footnote-26)

b、解說三乘義

有人言[[27]](#footnote-27)：「聲聞乘、辟支佛乘、大乘，是名法輪。解說[[28]](#footnote-28)三乘義，名為轉法輪。」

（B）釋「安樂諸眾生」

**安樂諸眾生**者，五欲樂不名為安樂，為今世、後世得清淨安樂[[29]](#footnote-29)入於三乘，是名安樂。是人勸請諸佛轉法輪，令諸眾生受涅槃樂；若未得涅槃，令受世間樂，是故說安樂。

**B、若佛欲捨壽，勸請令久住**

**壽**者，受業報因緣故，命根相續得住，如變化所作，隨心業而住，心業止則滅。

**勸請**，名「至誠求願」。諸佛觀諸眾生，巨細無異，是故求請望得從願：莫捨壽命，住無量阿僧祇劫度脫眾生。

**（2）勸請之方法**

**A、請轉法輪**

復次，佛自說勸請法，菩薩應作是言：「我禮現在十方諸佛，始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未轉法輪我今求請，願轉法輪、擊法鼓、吹法蠡[[30]](#footnote-30)、建法幢，設大法祠、然[[31]](#footnote-31)大法炬，以是法施滿足眾生，多所利益多所安樂，憐愍世間饒益天人，是故我今勸請。」

是名勸請諸佛轉法輪。

**B、請佛住世**

**久住**者，亦應言：「現在十方諸佛，是諸佛[[32]](#footnote-32)欲捨壽命我請久住，多所利益、多所安樂，憐愍世間饒益天人。」

（三）釋「隨喜法」

問曰：汝已說懺悔、勸請，云何名為隨喜[[33]](#footnote-33)？

答曰：

1、舉偈總說「隨喜」義

所有布施福，持戒修禪行，從身口意生，去來今所有；

習行三乘人，具足三乘者，一切凡夫福，皆隨而歡喜。[[34]](#footnote-34)

2、別釋

**（1）施、戒、定三福**

**布施福**者，從捨慳法生。

**持戒福**者，能伏身、口業生。

**禪行**者，諸禪定是。

**（2）三業所生福**

**從身**、**口生**者，因身、口，布施、持戒、迎來送去等；因**意**生者，禪定（46b）、慈悲等。

**（3）三世眾生福**

**去**、**來、今所有**者，一切眾生三世福德。

**（4）習行三乘、具足三乘、一切凡夫福**

**行三乘**者，求聲聞乘、辟支佛乘、大乘。

**具足三乘**者，成就阿羅漢乘、辟支佛乘、佛乘。

**一切**者，皆盡無餘。

**凡夫**者，未得四諦者是。

**福德**者，有二種業：善及不隱沒無記[[35]](#footnote-35)業是。

**（5）一切他人所作福，盡皆隨喜**

**隨喜**者，他人作福心生歡喜，稱以為善。

（四）釋「迴向法」

問曰：汝以[[36]](#footnote-36)說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。云何為迴向？

答曰：

1、自己所修福德，為諸眾生迴向佛道

（1）舉偈總說「迴向」義

**我所有福德，一切皆和合，為諸眾生故，正迴向佛道**。[[37]](#footnote-37)

（2）別釋

**我**者，己身。

**所有福德**者，若從身生、若從口生、若從意生、若因布施生、若因持戒生、若因修禪生、若因隨喜生、若因勸請生，如是等及餘所有善，皆名所有福德。

**一切皆**[[38]](#footnote-38)**和合**者，心念諸福德，合集稱量[[39]](#footnote-39)，知其廣大。

**諸眾生**者，三界眾生。

**正**者，如諸佛迴向、如真實迴向，迴向[[40]](#footnote-40)菩提。

**迴向**菩提者，迴諸福德，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2、隨喜三世諸佛及餘眾生所生之福德，迴向佛道

（1）稱量隨喜過去諸佛及因諸佛所生所有功德

**A、稱量憶念諸功德**

（A）諸佛斷煩惱德

又，隨喜、迴向此二事，佛亦自說：

有菩薩摩訶薩，欲隨喜、迴向，應念諸佛斷三界相續道，滅諸戲論，乾煩惱淤泥，滅諸刺棘，除諸重擔，逮得己利，正智解脫，心得自在，盡諸有結。[[41]](#footnote-41)

**（B）已滅度諸佛，從初發心至得佛，乃至遺法未盡所有善根福德**

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十方世界，一一[[42]](#footnote-42)世界中，亦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諸佛出已滅度。從初發心乃至得佛，入無餘涅槃，至遺法未盡，於其中間，是諸佛所有善根福德，

**（C）三乘弟子所修善根**

**應六波羅蜜**及所受[[43]](#footnote-43)**辟支佛**記所有善根。又，**聲聞人**善根，若布施、持戒、修禪，及學、無學無漏善根。

**（D）諸佛五分法身及大慈大悲等功德**

及諸佛[[44]](#footnote-44)**戒品、定品、慧品、解脫**[[45]](#footnote-45)（46c）**知見品**，大慈大悲等無量功德。

**（E）凡夫、天龍八部乃至畜生，聞佛說法所生善根、善心**

及諸佛有所說法，於此法中，有人信解、受學，得此法利，是諸人等所有善根，於此法中，及**凡夫**所種善根。

及**諸天**、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迦樓羅、緊那羅、摩睺羅伽，得聞法已生諸善心，乃至**畜生**聞法生諸善心。

**（F）諸佛欲入涅槃時，眾生所種善根**

及諸佛欲入涅槃時，眾生所種善根。

**B、上述諸善根福德合計稱量而隨喜之**

是諸善根福德，一切和合稱量使無遺餘，以最上、最妙、最勝，無上、無等、無等等隨喜。

**C、以隨喜所生福德迴向佛道**

隨喜已，以是隨喜所生福德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**（2）例同現在、未來諸佛**

未來、現在諸佛亦如是。

**（3）結勸迴向無上菩提**

是**三世諸佛福德，及因諸佛所生福德**，心皆隨喜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[[46]](#footnote-46)

三、應如佛所知、所見、所許之「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」

**（一）略說要義**

是故偈說：**罪應如是懺，勸請隨喜福，迴向無上道，皆亦應如是；**

**如諸佛所說**[[47]](#footnote-47)**，我悔罪勸請，隨喜及迴向，皆亦復如是。**[[48]](#footnote-48)

無始世界來，有無量遮佛道罪，應於十方諸佛前懺悔，勸請諸佛、隨喜、迴向亦應如是[[49]](#footnote-49)。

如佛所知、所見、所許懺悔，我亦如是懺悔；勸請諸佛、隨喜、迴向，亦復如是。若如是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，是名正迴向。

**（二）舉經明義**

問曰：云何名為諸佛所知、所見、所許「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」？

答曰：

1、懺悔、勸請

懺悔、勸請，如先說。[[50]](#footnote-50)

2、隨喜、迴向

**（1）最上隨喜、迴向**

隨喜、迴向，如《大品經》中，

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所說菩薩於過去、未來、現在一切諸佛及諸弟子，一切眾生所有福德善根，盡和合稱量，以最上隨喜。世尊！云何名為最上隨喜？」[[51]](#footnote-51)

佛告須菩提：「若菩薩於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法，不取、不念、不見（47a）、不得、不分別而能如是思惟：『是諸法皆從憶想分別，眾緣和合有。一切法實不生，無所從來。是中乃至無有一法已生、今生、當生，亦無已滅、今滅、當滅。諸法相如是，我順諸法相隨喜。』隨喜已，亦隨諸法實相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**最上隨喜、迴向**。[[52]](#footnote-52)

**（2）大迴向、具足迴向**

復次，須菩提！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，不欲謗佛者，應以善根如是迴向。應作是念：『如諸佛心、佛智、佛眼，知見是善根福德，本、末、體、相，從何而有？我亦如是，隨諸佛知見隨喜，如諸佛所許，我亦如是以善根迴向，若菩薩如是迴向，則不謗諸佛亦無過咎。』深心、信解如實迴向，是名**大迴向、具足迴向**。[[53]](#footnote-53)

**（3）正迴向、邪迴向**

復次，須菩提！善男子、善女人，以諸善根福德應如是迴向。如諸賢聖戒品、定品、慧品、解脫品、解脫知見品，不繫欲界、不繫色界、不繫無色界，不在過去、不在未來、不在現在，以不繫三界故，是迴向亦如是不繫，所迴向處亦不繫。若菩薩能如是得心，信解如實，是名不失迴向、無毒迴向、法性迴向。

若菩薩於此**迴向取相貪著，是名邪迴向**。

是故諸菩薩摩訶薩，應如諸佛所知法相，**以是法相迴向，能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正迴向**。」[[54]](#footnote-54)

1. （1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注本），p.307：

**易行道**不單是**稱名、禮拜**而已，如論說：「求阿惟越致地者，非但憶念、稱名、禮敬而諸佛所，懺悔、勸請、隨喜、迴向」。所以，**易行道就是修七支，及普賢的十大願王**。

（2）普賢十願，參見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39〈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〉（大正10，844b21-28）：

假使十方一切諸佛經不可說不可說佛剎極微塵數劫，相續演說不可窮盡，若欲成就此功門，應修十種廣大行願，何等為十？**一者、禮敬諸佛，二者、稱讚如來，三者、廣修供養，四者、懺悔業障，五者、隨喜功德，六者、請轉法輪，七者、請佛住世，八者、常隨佛學，九者、恒順眾生，十者、普皆迴向。**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《毘尼母經》卷2（大正24，810c3-4）：

云何名為**發露**？所犯不隱，盡向人說，名為發露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參見龍樹本，自在比丘釋，〔隋〕達磨笈多譯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4（大正32，530c4-11）：

**現在十方住，所有諸正覺，我悉在彼前，陳說我不善。**

若有現在諸佛世尊，於十方世間無所障礙，以本願力為利眾生故住，今於彼等實證者前，發露諸罪。若我無始流轉已來，於其前世及現在時，或自作惡業、或教他、或隨喜，以貪、瞋、癡起身、口、意，我皆陳說，不敢覆藏，悉當永斷，終不更作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四維：2.指東南、西南、東北、西北四隅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三），p.59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堤（ㄉㄧ）：1.沿江河湖海修築的防水建築物，多用土、石築成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114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)
6.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16〈31護戒品〉（大正26，108c7-9）：

黑惡業者，即是七不善業道，及貪取、瞋惱、邪見相應思，能生苦報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)
7. （1）案：「隱沒無記」又稱為「有覆無記」。

（2）有覆無記：梵語nivṛtāvyākṛta。又作有覆心、有覆。為無記之一種。其性染污，覆障聖道，又能蔽心，使心不淨，故稱有覆；然因其勢用弱，不能引生異熟果，故稱為有覆無記。至於不善等法，雖亦能障蔽聖道，然以其勢用強，可招感異熟果，故不稱為有覆無記。（《佛光大辭典》（三），p.2460.1-2460.2）

（3）參見《阿毘達磨品類足論》卷6〈6辯攝等品〉（大正26，715c18-20）：

**染污法**云何？謂**不善**及**有覆無記法**。

不染污法云何？謂善及無覆無記法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)
8. （1）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26，21a17-19）：

活地獄、黑繩地獄、眾合地獄、叫喚地獄、大叫喚地獄、燒炙地獄、大燒炙地獄、無間大地獄。

（2）《佛說法集名數經》（大正17，662a20-22）：

云何八熱地獄？所謂等活地獄、黑繩地獄、眾合地獄、叫喚地獄、大叫喚地獄、燒然地獄、極燒然地獄、阿鼻地獄。

（3）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6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75c18-176c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)
9.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26，21b9-13）：

又於寒氷地獄：頞浮陀地獄、尼羅浮陀地獄、阿波波地獄、阿羅羅地獄、阿睺睺地獄、青蓮華地獄、白蓮華地獄、雜色蓮華地獄、紅蓮華地獄、赤蓮華地獄。常在幽闇大怖畏處，謗毀賢聖生在其中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)
10. （食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)
11. 蕩（ㄉㄤˋ）：7.蕩滌，清除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55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)
12. 滌（ㄉㄧˊ）：3.洗去髒東西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)
13. （行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)
14. （1）〔後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（大正8，750c24-27）：

復次，須菩提！善男子、善女人，受持讀誦此經，若為人輕賤，**是人先世罪業，應墮惡道，以今世人輕賤故，先世罪業則為消滅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**

（2）《大般涅槃經》卷16〈8梵行品〉（大正12，462b17-25）：

是人今世惡業成就，或因貪欲、瞋恚、愚癡，是業必應地獄受報，是人直以修身、修戒、修心、修慧，現世輕受不墮地獄。云何是業能得現報？懺悔發露所有諸惡，既悔之後更不敢作，慚愧成就故、供養三寶故、常自呵責故，是人以是善業因緣不墮地獄，**現世受報，所謂頭痛、目痛、腹痛、背痛、橫羅死殃、呵責、罵辱、鞭杖、閉繫、飢餓困苦，受如是等現世輕報**。

（3）《大般涅槃經》卷31〈11師子吼菩薩品〉（大正12，551c15-25）：

**善男子！一切眾生不定業多決定業少。以是義故，有修習道；修習道故，決定重業可使輕受，不定之業非生報受**。善男子！有二種人：一者、不定作定報，現報作生報，輕報作重報，應人中受在地獄受。二者、定作不定，**應生受者迴為現受，重報作輕，應地獄受人中輕受**。如是二人：一愚，二智；智者為輕，愚者令重。善男子！譬如二人於王有罪，眷屬多者其罪則輕，眷屬少者應輕更重。愚智之人亦復如是，**智者善業多故重則輕受**，愚者善業少故輕則重受。

（4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〈11分別功德品〉（大正26，48c27-49a4）：

**云何是人有罪今世應受報？罪不增長不入地獄，有人修身、修戒、修心、修慧，有大志意，心無拘閡，如是人有罪不復增長，今世現受**。譬如人以小器盛水，著一升鹽則不可飲。若復有人，以一升鹽投於大池尚不覺鹽味，何況叵飲。何以故？水多鹽少故，罪亦如是。

（5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7〈3習相應品〉（大正25，333a9-16）：

諸天效佛念故，又諸天以菩薩行般若波羅蜜，都無所著、不樂世樂，但欲教化眾生故住於世間。知其尊貴故念：**所有重罪者，先世重罪應入地獄，以行般若波羅蜜故，現世輕受**。譬如重囚應死，有勢力者護，則受鞭杖而已。又如王子雖作重罪，以輕罰除之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)
15. （1）蠡＝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7）

（2）蠡（ㄌㄨㄛˊ）：即螺，特指螺殼、螺號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99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)
16. 罪＝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)
17. 破＝故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7)
18. 〔隋〕智顗，《妙法蓮華經文句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34，7b5-6）：

《阿颰經》云：應真。《瑞應》云：真人，悉是無生，釋羅漢也。依舊翻云：無著、不生、應供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8)
19. 秤＝稱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)
20. 尚＝上【宋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0)
21. 佛＝尊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5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1)
22.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4〈24高幢品〉（1經）（大正2，615b4）：

諸比丘！當念三尊：佛、法、聖眾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2)
23. 《大智度論》卷7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09b6-14）：

**能請無量諸佛。**

**請**有二種：**一者、佛初成道**，菩薩夜三晝三六時禮請，偏袒右肩合掌言：「十方佛土無量諸佛初成道時未轉法輪，我某甲請一切諸佛，為眾生轉法輪度脫一切。」

**二者、諸佛欲捨無量壽命入涅槃時**，菩薩亦夜三時晝三時，偏袒右肩合掌言：「十方佛土無量諸佛。我某甲請令久住世間無央數劫，度脫一切利益眾生，是名能請無量諸佛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23)
24. （1）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40〈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〉（大正10，847a20-24）：

十方所有世間燈，最初成就菩提者，我今一切皆勸請，轉於無上妙法輪。

諸佛若欲示涅槃，我悉至誠而勸請，唯願久住剎塵劫，利樂一切諸眾生。

（2）龍樹本，自在比丘釋，〔隋〕達磨笈多譯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4（大正32，530c12-23）：

**於彼十方界，若佛得菩提，而不演說法，我請轉法輪**。

若佛世尊滿足大願，於菩提樹下，證無上正覺已，少欲靜住，不為世間轉於法輪。我當勸請彼佛世尊轉佛法輪，利益多人安樂多人，憐愍世間為於大眾，利樂天人。

**現在十方界，所有諸正覺，若欲捨命行，頂禮勸請住。**

若佛世尊世間無礙，在於十方證菩提轉法輪安住正法，所應化度眾生化度已訖，欲捨命行。我當頂禮彼佛世尊請住久時，利益多人安樂多人，憐愍世間為於大眾，利樂天人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4)
25. （1）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15（379經）（大正2，103c14-104a8）。

（2）彌勒菩薩說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瑜伽師地論》卷95（大正30，843b9-23）：

得方便者，謂即於此四聖諦中，三周正轉十二相智。

**最初轉**者，謂昔菩薩入現觀時，如實了知是苦聖諦，廣說乃至是道聖諦。於中所有現量聖智，能斷見道所斷煩惱，爾時說名生聖慧眼。即此由依去、來、今世有差別故，如其次第，名智、明、覺。

**第二轉**者，謂是有學，以其妙慧如實通達，我當於後猶有所作，應當遍知未知苦諦，應當永斷未斷集諦，應當作證未證滅諦，應當修習未修道諦。如是亦有四種行相，如前應知。

**第三轉**者，謂是無學，已得盡智、無生智故。言所應作，我皆已作，如是亦有四種行相，如前應知。

此差別者，謂前二轉四種行相，是其有學真聖慧眼；最後一轉，是其無學真聖慧眼。得所得者，謂得無上正等菩提。

（3）〔隋〕吉藏撰，《法華義疏》卷8〈7化城喻品〉（大正34，571c27-572a1）：

言三轉者：**一、示轉**，謂是苦、是集、是滅、是道；

**二、勸轉**，苦應知、集應斷、滅應證、道應修；

**三、證轉**，苦我已知、集我已斷、滅我已證、道我已修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5)
26. ［唐］玄奘譯，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79（大正27，411a18-26）：

如契經說，佛告苾芻：「我於四聖諦三轉十二行相，生眼、智、明、覺。」……

此中**眼**者謂法智忍，**智**者謂諸法智，**明**者謂諸類智忍，**覺**者謂諸類智。

復次，**眼**是觀見義，**智**是決斷義，**明**是照了義，**覺**是警察義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6)
27. 人言＝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7)
28. 說＝脫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8)
29. 樂＝隱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9)
30. 蠡＝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0)
31. 然：1.「燃」的古字，燃燒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6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1)
32. （是諸佛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2)
33. 《大智度論》卷28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269c6-12）：

**隨喜**名**有人作功德，見者心隨歡喜**，讚言：「善哉！」在無常世界中，為癡闇所蔽，能弘大心，建此福德。譬如種種妙香，一人賣一人買，傍人在邊亦得香氣，於香無損，二主無失；如是有人行施，有人受者，有人在邊隨喜，功德俱得，二主不失。如是相名為隨喜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3)
34. （1）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40〈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〉（大正10，847a18-19）：

十方一切諸眾生，二乘有學及無學，一切如來與菩薩，所有功德皆隨喜。

（2）龍樹本，自在比丘釋，〔隋〕達磨笈多譯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4（大正32，530c24-531a4）：

**若諸眾生等，從於身口意，所生施戒福，及以思惟修。**

**聖人及凡夫，過現未來世，所有積聚福，我皆生隨喜。**

若諸眾生施、戒、修等所作福事，從身、口、意之所出生，已聚、現聚及以當聚，聲聞、獨覺、諸佛、菩薩、諸聖人等，及以凡夫所有諸福，我皆隨喜。如是隨喜，是先首者、勝住者、殊異者、最上者、勝攝者、美妙者、無上者、無等者、無等等者，如是隨喜乃名隨喜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4)
35. （1）案：「不隱沒無記」即「無覆無記」。

（2）［唐］玄奘譯，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44（大正27，740b8-12）：

云何無記？謂無記作意相應意根。此有二種，謂有覆無記、無覆無記。

**有覆無記**者，謂欲界有身見、邊執見，及色無色界一切煩惱俱生作意相應意根。

**無覆無記**者，謂威儀路、工巧處、異熟生、通果俱生作意相應意根。

（3）無覆無記：梵語anivṛtāvyākṛta。為「有覆無記」之對稱。又作無覆、淨無記。若以道德之性質為準則，一切諸法可大別為善、惡、無記等三大類。其中，無記係指非善非不善，不能記為善業或惡業之法，又可分為有覆與無覆兩種。無覆無記，即指不覆障聖道的非善非惡之法。據《俱舍論》卷七、《俱舍論光記》卷七、《俱舍論法宗源》卷本等所載，無覆無記可分為有為與無為兩類：

**（一）有為無記**，即由因緣造作所生之無記法，更分為五種，即：

（1）**異熟無記**，又作異熟生，為由過去善、不善之因所生之異熟果體；以其不覆障聖道，故為無覆無記。

（2）**威儀無記**，又作威儀路心，指行、住、坐、臥等四威儀；因其以色、香、味、觸等四處為體，故其性無記。

（3）**工巧無記**，又作工巧處心，有身工巧、語工巧二種。刻鏤等之身工巧，以色、香、味、觸等四處為體；歌詠等之語工巧，以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等五處為體，其性皆為無記。

（4）**通果無記**，又作變化無記，指天眼、天耳二種神通自在及其變化；以色、香、味、觸等四處為體，其性亦為無記。

（5）**自性無記**，即前四種以外其餘一切無記性之有為法皆稱為自性無記。

**（二）無為無記**，即非由因緣造作所生之無記法，亦稱勝義無記，例如三無為中之非擇滅無為及虛空等，皆屬於無為無記。（《佛光大辭典》（六），pp.5139.3-5140.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5)
36. 以：28.通「已」，已經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108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6)
37. 龍樹本，自在比丘釋，〔隋〕達磨笈多譯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4（大正32，531a5-12）：

**若我所有福，悉以為一摶，迴與諸眾生，為令得正覺。**

若我無始流轉已來，於佛法僧及別人邊所有福聚，乃至施與畜生一摶之食。若歸依善根、若悔過善根、若勸請善根、若隨喜善根，彼皆稱量共為一摶。我為諸眾生故，迴向菩提皆悉捨與，以此善根，令諸眾生證無上正覺，得一切智智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7)
38. （皆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8)
39. 量＝重【宋】【元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9)
40. （迴向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0)
41.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298c4-7）：

新發意菩薩摩訶薩於過去十方無量無邊阿僧祇世界中諸佛斷生死道、斷諸戲論、道盡、棄重擔、滅聚落刺、斷諸有結，正智、得解脫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隨喜迴向品〉（大正25，491a1-15）：

隨喜迴向，所謂新發意菩薩於過去十方無量阿僧祇世界中諸佛「斷道」者，斷生死道，入無餘涅槃。

諸戲論斷，故言「滅諸戲論」。

以空空等三昧捨八聖道分，故言「道盡」。

五眾能生苦惱，故是「重擔」。

五眾有二種捨：一者、有餘涅槃中，捨五眾因緣——諸煩惱；二者、入無餘涅槃中，捨五眾果。

一切白衣舍名為「聚落」。出家人依白衣舍活，而白衣舍有五欲刺，為食故來入惡刺果林；以取果故，為刺所刺。

如人著木屐踐刺，刺則摧折；如是諸佛以禪定、智慧屐摧五欲刺，名滅斷下五分結。

「有分結盡」名斷上分五結。

諸法實相，金剛三昧相應智慧，斷一切煩惱及習，故言「正智、得解脫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1)
42. 一一＝十方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2)
43. 受＝授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3)
44. （佛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4)
45. （解脫品）＋解脫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5)
46. （1）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297c5-20）：

爾時慧命須菩提白彌勒菩薩言：「諸菩薩摩訶薩念十方無量無邊阿僧祇國土中，無量無邊阿僧祇諸滅度佛——從初發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入無餘涅槃乃至法盡——於其中間諸善根；應六波羅蜜，及諸聲聞人善根——若布施福德，持戒、修定福德，及諸學人無漏善根、無學人無漏善根；諸佛戒眾、定眾、慧眾、解脫眾、解脫知見眾、一切智、大慈大悲及餘無量阿僧祇諸佛法；及諸佛所說法——是法中學，得須陀洹果乃至得阿羅漢果、辟支佛道，入菩薩摩訶薩位；及餘眾生種諸善根——是諸善根，一切和合，隨喜福德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最上、第一、最妙、無上、無與等。如是隨喜已，持是隨喜福德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（2）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隨喜迴向品〉（大正25，488b13-c1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6)
47. 說＝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7)
48. 龍樹本，自在比丘釋，〔隋〕達磨笈多譯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4（大正32，531a13-25）：

**我如是悔過，勸請隨喜福，及迴向菩提，當知如諸佛。**

若我為諸眾生迴向菩提善根，若悔過善根，若勸轉法輪善根，若請長壽善根，若隨喜善根，彼皆稱量為一摶已。如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佛世尊為菩薩時，已作迴向、當作迴向，我亦如是以諸善根迴向菩提。以此迴向善根，令我及諸眾生當證無上正覺，我今更略說。

**說悔我罪惡，請佛隨喜福，及迴向菩提，如最勝所說。**

自有罪惡盡皆說悔，及請佛轉法輪，住壽長時隨喜諸福、迴向福等，如前迴向為菩提故，如最勝人所說，如是迴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8)
49. （亦應如是）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＊。（大正26，46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9)
50.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5〈10除業品〉（大正26，45b17-46a2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0)
51.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301b21-24）：

爾時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世尊說善男子、善女人和合諸善根稱量，隨喜迴向，最上、第一、最妙、無上、無與等。世尊！云何名隨喜最上乃至無與等？」

（2）參見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3〈7迴向品〉（大正8，549b28-c3）：

爾時須菩提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佛所說，是諸福德，合集稱量，以最大、最勝、最上、最妙心隨喜。隨喜已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世尊！云何名為最大、最勝、最上、最妙隨喜？」 [↑](#footnote-ref-51)
52.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301b21-c4）：

佛言：「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於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法，不取不捨，不念非不念，不得非不得。是諸法中，亦無有法生者滅者，若垢若淨，諸法不增不減，不來不去，不合不散，不入不出。如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法相，如如相、法性、法住、法位，我亦如是隨喜；隨喜已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如是迴向最上、第一、最妙、無上、無與等。

須菩提！是隨喜法，比餘隨喜，百倍千倍百千萬億倍，乃至算數、譬喻所不能及。」

（2）參見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3〈7迴向品〉（大正8，549c3-8）：

佛告須菩提：「若菩薩於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法，不取、不捨、不念、不得，於此中無有法，若已生滅，若今生滅，若當生滅。如諸法實相隨喜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如是。須菩提！是名菩薩最大、最勝、最上、最妙隨喜迴向。」

（3）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隨喜迴向品〉（大正25，495c16-21）：

所謂三世十方一切法，決定心知，於是法中無生者滅者等，一切法不可得、不可念。不得不念故，不取不捨，入諸法實相中。作是念：**如諸法實相，我亦如是以隨喜福德迴向，不分別諸法，不壞法性，是名最上迴向。何以故？果報常無盡故**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2)
53.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300a2-11）：

云何諸善根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正迴向？有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行般若波羅蜜不欲謗諸佛者，諸福德應如是迴向。**如諸佛所知，以無上智慧，是諸善根相、是諸善根性，我亦如是隨喜。如諸佛所知，我亦如是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**求菩薩道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應如是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若如是迴向則為不謗佛，如佛所教、如佛法說。是菩薩摩訶薩迴向則無雜毒。

（2）參見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3〈7迴向品〉（大正8，548c19-26）：

菩薩應如是思惟：「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佛，善根福德，應云何迴向，名為正迴向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？」若菩薩欲不謗諸佛，應如是迴向。**如諸佛所知福德，何相、何性、何體、何實，我亦如是隨喜，我以是隨喜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**菩薩如是迴向，則無有咎，不謗諸佛。如是迴向，則不雜毒，亦名隨諸佛教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3)
54. （1）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1〈39隨喜品〉（大正8，300a11-b26）：

復次，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行般若波羅蜜時，諸善根應如是迴向。如色不繫欲界、不繫色界、不繫無色界。不繫法者，不名過去、不名未來、不名現在。……如、法性、法相、法住、法位、實際、不可思議性，**戒、定、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眾**、一切種智、無錯謬法常捨行，**不繫欲界、不繫色界、不繫無色界。不繫法者，不名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。是迴向、所迴向處、行者不繫，皆亦如是。**是諸佛亦不繫，諸善根亦不繫，是諸聲聞、辟支佛善根亦不繫。不繫法者，不名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。

若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如是知色不繫三界，不繫法者，不名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。若法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者，不可以取相、有所得法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何以故？是色無生。若法無生則無法，無法中不可迴向。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如是。檀那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四念處乃至無錯謬法常捨行，不繫三界。**不繫法者，亦非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。若非過去、未來、現在法者，不可以取相、有所得法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何以故？是法無生。若無生則無法，無法中不可迴向。菩薩摩訶薩如是迴向則無雜毒。**

**若求佛道善男子、善女人，以取相、得法，以諸善根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邪迴向**。若邪迴向，諸佛所不稱譽。用是邪迴向，不能具足檀那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不能具足四念處乃至八聖道分，內空乃至無法有法空，佛十力乃至無錯謬法常捨行，不能具足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。若不能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，則不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何以故？是迴向雜毒故。

**復次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應作是念：「如諸佛所知，諸善根迴向是真迴向。我亦應以是法相迴向。」是名正迴向。**

（2）參見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3〈7迴向品〉（大正8，548c26-549a5）：

復次，菩薩應以隨喜福德如是迴向。如戒品、定品、慧品、解脫品、解脫知見品，不繫欲界，不繫色界，不繫無色界；非過去，非未來，非現在。以無繫故，是福德迴向亦無繫所，迴向法亦無繫，迴向處亦無繫。若能如是迴向，則不雜毒。若不如是迴向，名為**邪迴向**。

菩薩迴向法，如三世諸佛所知迴向，我亦如是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**正迴向**。

（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61〈39隨喜迴向品〉（大正25，495a22-b5）：

菩薩應作是念：從色乃至常捨行諸法，不繫三界故，三世不攝。諸佛及弟子并諸功德，隨喜心、迴向處、所用迴向法、迴向者亦如是，是名**正迴向**。

爾時，菩薩作是念：**若色出三界、三世不攝，不可以取相有所得迴向。**何以故？**是色出三界者，即是色實相**，初、後生相不可得，如〈破生品〉中說。若法無生，即是無所有，無所有迴向心云何迴向無所有菩提心？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乃至常捨行亦如是。是名「**無雜毒迴向**」，所謂「**無相無得迴向**」。

雜毒者，所謂諸佛不讚歎，不能具足六波羅蜜等，乃至不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4)